

# 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专业名称： 音乐表演**

**专业代码： 650219**

## 一、学制及招生对象

### （一）学制

学分制，基本学制三年，最长五年。

### （二）招生对象

普通高中和中职毕业生。

## 二、培养目标与培养规格

###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主要培养掌握音乐表演专业的演唱、演奏、合唱指挥的基础知识，具有较强的声乐演唱、乐器演奏、合唱指挥能力，和音乐表演、音乐培训及音乐编导能力，拥有较为全面的音乐、文化素质，面向社会各级文艺团体、文化传播演艺公司、基层文化馆、企事业单位文艺宣传部门、社会音乐培训机构等单位，适应音乐表演、文艺活动的组织与策划、艺术指导和音乐培训等岗位需要的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

### （二）培养规格

#### 1. 知识要求

- （1） 握声乐演唱、乐器演奏、合唱指挥的基础理论知识；
- （2） 备人文学科方面的基础知识，具备一定的文化修养；
- （3） 握艺术学和美学的基础知识，具备良好的艺术修养；
- （4） 握英语和计算机的基础知识。

#### 2. 能力要求

- （1） 具备良好的声乐演唱、乐器演奏、合唱指挥的能力；
- （2） 具备一定的音乐分析能力、音乐表演能力和音乐鉴赏能力；
- （3） 具备一定的舞台表演能力和音乐专业教学能力；
- （4） 具备音乐活动的组织、策划、编导、指导的能力；
- （5） 具备小学音乐教学及音乐培训能力。

#### 3. 素质要求

- （1） 掌握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基本原理；
- （2）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较强的工作责任心、敬业精神和责任感；
- （3） 具有创新意识和较强的团队合作能力；

(4) 具有健康的体魄和良好的心理素质。

### 三、专业核心能力与就业方向

专业核心能力	就业方向	就业岗位	具体工作任务
1. 具备较强的声乐演唱、乐器演奏、合唱指挥能力和一定的舞台表演能力	社会各级文艺团体、文化传播演艺公司	歌唱演员、器乐演奏员、合唱指挥	运用科学的发声方法演唱中外歌曲；运用较高的演奏技巧演奏中外器乐作品；运用合唱指挥技巧组织、编排合唱节目。
2. 具备较强的音乐节目的组织、策划与编导能力	基层文化馆、企事业单位文艺宣传部门、电台电视台	文艺宣传干事、音乐节目编导	运用所学的音乐技能进行音乐节目的策划、组织与编排工作。
3. 具备一定的音乐教学、音乐培训的能力	小学、音乐培训机构	小学音乐教师、音乐机构培训教师	运用所掌握的音乐技能和音乐教学能力进行儿童音乐教学、音乐培训的工作。

### 四、毕业要求

修满人才培养方案中要求的 130 学分。

### 五、课程体系与课程设置

#### (一) 公共基础与素质课程

毛泽东思想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廉洁修身、形势与政策、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大学英语、计算机应用基础、体育、职业生涯与发展规划、军训和入学教育（含军事理论）、就业创业指导、应用文写作。

#### (二) 专业（群）基本能力课程

基本乐理、视唱练耳、和声、曲式分析、民歌鉴赏、合唱与指挥、中国音乐史与名曲赏析、西方音乐史与名曲赏析、形体课、舞蹈、即兴伴奏、中小学音乐教法、辅修声乐、辅修钢琴（二选一）。

#### (三) 专业（专业方向）核心能力课程

合唱指挥、声乐、器乐（三选一）；合唱团排练课、民乐团排练课、管弦乐团排练课（三选一）

#### (四) 专业综合性实践

舞台艺术实践、毕业晚会、顶岗实习。

#### (五) 专业拓展课程

长笛、琵琶、二胡、古筝、单簧管、中提琴、扬琴、小提琴、大提琴、低音提琴、萨克斯、艺术概论、化妆课、影视欣赏、历史与艺术、演讲与口才、交谊舞、普通话实训、钢琴调律与维修、民乐团演出实践、合唱团演出实践、管弦乐团演出实践。

#### (六) 综合素质课程

课程目录详见学院综合素质开课一览。

## 六、专业核心课程简介

核心课程 1	合唱指挥								
学 期	1-5	学 分	5	总学时	90	理论学时	20	实践学时	70
<b>学习内容：</b> 1. 了解合唱发展的历史与现状。 2. 学习合唱指挥的基本技术及在合唱作品中的具体运用； 3. 学习合唱的基础知识； 4. 学习合唱训练的方法。									
<b>职业能力要求：</b> 1. 具备分析合唱作品和指挥合唱作品的能力； 2. 具备合唱演唱和训练的能力； 3. 具备合唱团的组织与管理能力。									

核心课程 2	声乐								
学 期	1-5	学 分	5	总学时	90	理论学时	20	实践学时	70
<b>学习内容：</b> 1. 学习并掌握声乐的发声技巧； 2. 学习演唱中外不同风格的声乐作品； 3. 学习声乐舞台表演的知识和声乐积累舞台实践经验。									
<b>职业能力要求：</b> 1. 具备科学的演唱技巧与较好的歌唱能力； 2. 具备分析与演唱不同风格声乐作品的能力； 3. 具备一定的声乐舞台表演能力和声乐教学能力。									

核心课程 3	器乐								
学 期	1-5	学 分	5	总学时	90	理论学时	20	实践学时	70
<b>学习内容：</b> 1. 学习并掌握各个乐器的演奏技巧； 2. 学习演奏中外不同风格的器乐作品； 3. 学习器乐舞台表演的知识和积累舞台实践经验。									
<b>职业能力要求：</b> 1. 具备科学的演奏技巧与较好的乐器演奏能力； 2. 具备分析与演奏不同风格器乐作品的能力； 3. 具备一定的器乐舞台表演能力和器乐教学能力。									

<b>核心课程 4</b>	<b>合唱团排练课</b>								
学 期	1-5	学分	19	总学时	342	理论学时	0	实践学时	342
<b>学习内容:</b>									
1. 学习并掌握合唱的发声技巧与演唱方法;									
2. 学习演唱中外不同风格的合唱作品;									
3. 学习合唱的基础知识、合唱排练的方法与合唱表演的舞台实践经验。									
<b>职业能力要求:</b>									
1. 具备正确的合唱演唱的能力;									
2. 具备演唱不同风格合唱作品的的能力;									
3. 具备一定的合唱编排和舞台表演的能力;									
4. 具备合唱团的组织与管理能力。									

<b>核心课程 5</b>	<b>管弦乐团排练课</b>								
学 期	1-5	学分	19	总学时	342	理论学时	0	实践学时	342
<b>学习内容:</b>									
1. 学习并掌握管弦乐合奏的技巧与方法;									
2. 学习演奏中外不同风格的管弦乐作品;									
3. 学习管弦乐合奏的方法和积累舞台表演实践经验。									
<b>职业能力要求:</b>									
1. 具备一定的管弦乐合奏的能力;									
2. 具备分析与演奏不同风格作品的的能力;									
3. 具备一定的管弦乐舞台表演的能力; 具备管弦乐团的组织与管理能力。									

<b>核心课程 6</b>	<b>民乐团排练课</b>								
学 期	1-5	学分	19	总学时	342	理论学时	0	实践学时	342
<b>学习内容:</b>									
1. 学习并掌握民乐合奏的技巧与方法;									
2. 学习演奏中国经典的民乐作品;									
3. 学习民乐排练的方法和积累舞台表演实践经验。									
<b>职业能力要求:</b>									
1. 具备较强的民乐演奏的能力;									
2. 具备分析与演奏不同风格民乐作品的的能力;									
3. 具备一定的民乐合奏的舞台表演能力;									
4. 具备民乐团的组织与管理能力。									

## 七、专业教学团队基本要求

### （一）专业教学团队

1. 专业负责人应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副高以上职称。熟悉本专业发展现状与趋势，具有开发专业课程的能力，能够指导新教师完成上岗实习工作。

2. 兼职教师与专任教师比例 $\geq 1:1$ 。

### （二）专任专业教师

1. 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70\%$ ;
2. 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和高校教师资格证书;
3. 具有较为丰富的舞台表演能力;
4. 通过培养使双师素质教师达到专任教师的 90%以上。

### （三）兼职教师

在本专业领域享有较高声誉、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较高专业技能的行业专家。

## 八、实践教学条件基本要求

类型	实训基地（室）名称	主要实训项目	对应课程
校内实训基地	声（器）乐实训室	钢琴演奏	钢琴
		声乐演唱	声乐
		器乐演奏	器乐
	合唱实训室	合唱演唱、合唱指挥	合唱团排练课、合唱 指挥
	民乐实训室	民乐合奏	民乐团排练课
	管弦乐实训室	管弦乐合奏	管弦乐团排练课
	数码钢琴实训室	钢琴演奏、即兴伴奏	钢琴、即兴伴奏
	舞蹈实训室	形体、舞蹈	形体课、舞蹈
校外实践基地	珠海“爱乐人”艺术培训公司	演出实践、音乐培训	钢琴、声乐、器乐
	珠海市园明新园艺术团	演出实践	合唱团演出实践、民乐团演出实践、管弦乐团演出实践
	珠海市音乐家协会	演出实践、节目组织与策划	合唱团演出实践、民乐团演出实践、管弦乐团演出实践
	珠海昌安艺术团	演出实践	钢琴、声乐、器乐
	珠海市红十字会艺术团	演出实践、演出实践	钢琴、声乐、器乐

## 九、教学安排

### (一) 教学活动时间分配表 (周)

学年	学期	教学周		考试	入学教育 (军训)	机动	假期	共计
		课程教学	综合实践					
一	一	15 (具体分配由各专业确定)		2	2	2	10	51
	二	18 (同上)		2				
二	三	18 (同上)		2		2	10	52
	四	18 (同上)		2				
三	五	18 (同上)		2		2	10	48
	六	16 (同上)		0				
合计		103		10	2	6	30	151

### (二) 各类课程学时学分比例表

课程类别		小计		小计	
		学时	比例	学分	比例
必修课	公共基础及素质类课程	342	14%	22	17%
	专业(群)基本能力课程	792	32%	44	35%
	专业(方向)核心能力课程	432	18%	24	18%
	专业综合性实践课程	592	24%	24	18%
选修课	专业拓展课程	144	6%	8	6%
	综合素质课程	144	6%	8	6%
合计		2446	100%	130	100%
理论实践教学比 (%)		理论教学	817	33%	
		实践教学	1629	67%	

## 十、与专业相关的职业标准

### (一) 歌唱演员职业标准

#### 1、职业名称

歌唱演员(美声唱法演员)

#### 2、职业定义

运用美声唱法及演唱风格,从事声乐作品演唱的人员。

#### 3.职业等级

本职业共设五个等级,分别为:五级美声演唱专业演员(国家职业资格五级),四级美声演唱专业演员(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依据我院人才培养的实际情况,可依照五级、四级歌唱演员的标准进行培养。

#### 4、职业能力特征

4.1 有较高的从现实生活中提取丰富素材的能力;

4.2 具有较高的运用语音、声音、动作、表情等手段有效地进行美声演唱的能力;

- 4.3 有较好的空间想象能力；
- 4.4 有一定的辨别色彩的能力；
- 4.5 根据视觉信息和表演的需要，有较高的熟练、准确、稳定地运用形体动作完成演唱的能力

#### 5. 职业要求

##### 5.1 职业道德基本要求

- 5.1.1 具有正确人生观、世界观、价值观和健康的审美取向；
- 5.1.2 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刻苦钻研，勤奋实践，勇于创新；
- 5.1.3 讲究仪表，举止文明，尊重各民族风俗和传统习惯；
- 5.1.4 以敏锐的观察力，丰富的想象力，精湛的技艺，创造优秀艺术作品；
- 5.1.5 追求深邃的思想内涵和艺术品质，热爱艺术，爱岗敬业；
- 5.1.6 履约守时，遵守合同条款；
- 5.1.7 提倡奉献精神，支持公益事业演出。

##### 5.2 职业基础知识要求

- 5.2.1 中国音乐文化知识
- 5.2.2 世界音乐文化知识
- 5.2.3 声乐艺术知识基础
- 5.2.4 发声器官知识
- 5.2.5 视唱练耳知识
- 5.2.6 音乐基础知识
- 5.2.7 音乐欣赏知识

#### 6. 工作要求

本标准对五级、四级美声演唱专业演员的专业能力要求依次递进，高级别包含低级别的内容。

##### 6.1 五级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能力要求	相关知识
一、演唱准备	(一) 曲目选择	能理解声乐作品内容	声乐作品内容分析
	(二) 定调	能识别声乐作品调式	声乐作品调式知识
	(三) 视唱	1. 能熟读简谱或五线谱 2. 能视唱无升降号的五线谱谱例	1. 五线谱知识 2. 初级视唱要求
	(四) 练耳	能模拟旋律音程、节奏	初级练耳要求
二、声乐技巧与表现手段运用	(一) 声乐技巧运用	1. 能读懂声乐作品上的各类音乐标记 2. 能准确把握音准、节奏 3. 能运用发声技巧演唱中外歌曲	1. 基本乐理知识 2. 歌唱练声知识 3. 声乐技巧知识

三、作品演唱	(一)练声曲演唱	1. 能用原文演唱本级别练声曲 2. 能把握练声曲的调式、调性,做到音准、节奏正确,能反映出声音训练的程度	1. 声乐练声曲知识 2. 五级练声曲 3. 五级练声曲训练要求
	(二)独唱	1. 能完整流畅地演唱本级别规定曲目 2. 能正确反映出作品的音乐表现要求 3. 吐字清楚	1. 五级独唱作品 2. 五级独唱作品训练要求
四、舞台表演	(一)舞台形象设计	能根据演出形式、环境、乐曲等要求,选择恰当的服装	演出服装知识
	(二)舞台艺术表现	1. 能运用本级别规定技巧完整演唱声乐作品 2. 能根据作品的风格特点演唱作品 3. 能做到台风端庄、大方、有激情	1 演唱技巧运用要求 2. 声乐作品内涵要求

#### 6.2 四级

职业功能	工作内容	能力要求	相关知识
一、演唱准备	(一)曲目选择	1. 能识别各声部的声乐作品 2. 能选择适合自己演唱的声乐作品	1. 声部分类知识 2. 嗓音保健知识
	(二)定调	能根据作品为自己演唱定调	1. 音域知识 2. 演唱定调要求
	(三)视唱	能视唱两个升降号以内含有变化音和近关系转调的曲目	中级视唱要求
	(四)练耳	1. 能模唱和声音程 2. 能模唱大小三和弦及其转位	1. 中级练耳要求 2. 和声知识
二、声乐技巧与表现手段运用	(一)声乐技巧运用	1. 能用优美、自然、松弛的声音完成演唱作品 2. 能唱好中声区 3. 能在歌唱中做到吐字、咬字清晰准确	1. 歌唱呼吸法知识 2. 歌唱的发声知识 3. 歌唱的共鸣知识 4. 歌唱语音知识
	(二)表现手段运用	1. 能运用和声知识对歌唱的作品作出分析处理 2. 能表现出作品的内涵	音乐的表现手段
三、作品演唱	(一)练声曲演唱	1. 能用意大利语及不同母音、唱名演唱本级别练声曲 2. 能按照曲目中音乐标记要求演唱 3. 能完整流畅地演唱本级别规定的练声曲 4. 能做到音准节奏正确	1. 意大利语语音知识 2. 意大利练声曲知识 3. 四级练声曲 4. 四级练声曲的训练要求



	(二)独唱	1. 能完整流畅地演唱本级别规定声乐作品 2. 能准确反映出声乐作品的音乐表现要求	1. 四级独唱作品 2. 四级独唱作品训练要求
四、舞台表演	(一)舞台形象	能根据演出形式、环境、内容等要求,恰当地选择服饰、发型等	演出形式、环境、内容与舞台形象设计要求
	(二)舞台艺术表现	1. 能根据舞台形象要求设计演唱方式 2. 能根据作品特点,运用情感等艺术表现手段,增强艺术表现力	1. 舞台形象与演唱方式设计要求 2. 情感、表情等艺术表现手段与作品表现力

## (二) 外国乐器演奏员职业标准

### 1、职业名称

外国乐器演奏员(钢琴演奏员)。

### 2、职业定义

从事钢琴演奏的人员。

### 3、职业等级

本职业共分五个等级,分别为:五级钢琴演奏员(国家职业资格五级)、四级钢琴演奏员(国家职业资格四级)、三级钢琴演奏员(国家职业资格三级)、二级钢琴演奏员(国家职业资格二级)、一级钢琴演奏员(国家职业资格一级)。依据我院人才培养的实际情况,可依照五级钢琴演奏员的标准进行培养。

### 4、职业能力特征

手指灵活,动作协调,听觉敏锐,具有较强的音乐表达能力。

### 5、职业要求

#### 5.1 职业道德基本要求

- 5.1.1 遵纪守法,遵守规程;
- 5.1.2 爱岗敬业,尽心尽职;
- 5.1.3 刻苦钻研,勇于创新;
- 5.1.4 技艺求精,德艺双馨。

#### 5.2 职业基础知识要求

##### 5.2.1 欧洲音乐简史

##### 5.2.2 钢琴艺术基础知识

- (1) 钢琴艺术发展史
- (2) 著名作曲家和代表作品

##### 5.2.3 钢琴演奏基本常识

##### 5.2.4 音乐基础知识

- (1) 基本乐理
- (2) 常用音乐术语

(3) 常用曲式结构

6、规定曲目

本标准对五级、四级、三级、二级、一级钢琴演奏员的演奏曲目难易度依次递进，对不同类型曲目的能力要求无级别差异。

五级

曲目类型	规定曲目	能力要求	考核要求
练习曲	车尔尼 练习曲 作品 299(任选一首) 车尔尼 练习曲 作品 740(任选一首) 莫什科夫斯基 练习曲 作品 72 (任选一首) 克列门蒂 练习曲《名手之道》 (任选一首)	能流利、完整地演奏，达到曲目的速度要求。触键清晰、灵敏、有颗粒性，演奏方法正确，符合乐曲的技术特点，准确生动地体现作曲家的意图	1.考核时间不少于10分钟 2.背谱演奏 3.考生须考核四项曲目：练习曲、复调、大型乐曲、中外乐曲。练习曲、复调在规定的范围内选择，大型乐曲或中外乐曲在规定的范围内任选一首，另外一首考核曲目可自选
复调	巴赫 三部创意曲(任选一首)	声部清楚，层次清晰，技术完整，风格正确	
大型乐曲	海顿 F 大调奏鸣曲 Hob.XVI/23 第一乐章 海顿 D 大调奏鸣曲 Hob.XVI/37 第一乐章 海顿 e 小调奏鸣曲 Hob.XVI/34 第一乐章 莫扎特 D 大调奏鸣曲 K.284 第一乐章 莫扎特 a 小调奏鸣曲 k.310 第一乐章 莫扎特 降 B 大调奏鸣曲 K.333 第一乐章 莫扎特 降 B 大调奏鸣曲 K.570 第一乐章	能准确把握曲式结构，风格正确严谨，音乐形象鲜明生动，有艺术感染力，忠实体现作品要求	
中外乐曲	门德尔松 随想回旋曲 韦伯 华丽回旋曲 斯美塔纳 弗利安特舞曲 肖邦 降 D 大调圆舞曲 作品 64 之 1 肖邦 升 C 小调圆舞曲 作品 64 之 2 肖邦 降 A 大调圆舞曲 作品 64 之 3 普罗科菲耶夫 C 大调前奏曲 柴科夫斯基《11月—雪橇》(选自《四季》) 门德尔松《纺织歌》(选自《无词歌》) 康斯坦丁奈斯库《托卡塔》 莫什科夫斯基 西班牙随想曲 黎英海《夕阳箫鼓》 陈培勋《平湖秋月》	能以丰富的音乐想象力和多样的表现手法塑造生动的艺术形象	

十一、专业教学进程一览表（见附件）

执笔人：王梅 审核人：平黎明

附件:

音乐表演专业教学进程一览表

课程模块	课程性质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周数)						考核方式			
					总学时	理论	实践	集中实践(周)	1	2	3	4	5	6	考试	考查		
公共基础与素质类	必修	050011002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3(1)	54(18)	54	(18)			3/18							2	
		05001100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廉洁修身	2(1)	30(18)	30	(18)		2/15									1
		050011003	形势与政策	1	18(62)	18	(62)		4/1	4/1	4/1	3/1	3/1					5
		050011004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1(1)	18(18)	18	(18)		1/18									1
		050011006	大学英语	4	66	66			2/15	2/18								1-2
		050011010	计算机应用基础	2	36	18	18			2/18								2
		050011008	体育	4	66(42)		66		2/15	2/18								1-2
		050011011	职业生涯规划与发展规划	1	18	18				1/18								2
		050011005	军训和入学教育(含军事理论)	2	2周(56)			2										1
		000015004	就业创业指导	1	18(18)	18(18)			4/1	4/1	4/1	3/1	3/1					5
		050011012	应用文写作	1	18	18			1/18								1	
小计				22	342	258	84	2	8	10								
专业(群)基本能力	必修	020122009	基本乐理	3.5	63	63			2/15	2/18							1-2	
		020122013	视唱练耳	7.5	135	35	100		2/15	2/18	2/18	2/18					1-4	
		02012074	和声	4	72	60	12			2/18	2/18						3-4	
		020012027	曲式分析	2	36	26	10					2/18					4	
		020014024	民歌鉴赏	2	36	36						2/18					3	
		020122129	合唱与指挥	3.5	63	30	33		2/15	2/18								1--2
		020012021	中国音乐史与名曲赏析	2	36	36						2/18					3	
		020012020	西方音乐史与名曲赏析	2	36	36							2/18				4	
		020012023	形体课	3.5	63	13	50		2/15	2/18								1-2
		020012048	舞蹈	4	72	12	60					2/18	2/18					3-4
		020012028	即兴伴奏	4	72	12	60					2/18	2/18					3-4
		020012030	中小学音乐教法	2	36	26	10					2/18					4	
		二选	02012021	辅修声乐	4	72	10	62		1/15	1/18	1/18	1/18					1-4
			02012026	辅修钢琴	4	72	10	62		1/15	1/18	1/18	1/18					1-4
小计				44	792	395	397		9	9	13	15						
专业核心能力	必修(三选一)	020122129	合唱指挥	5	90	20	70		1/15	1/18	1/18	1/18	1/18				1-5	
		02014004	声乐	5	90	20	70		1/15	1/18	1/18	1/18	1/18				1-5	
		020012088	器乐	5	90	20	70		1/15	1/18	1/18	1/18	1/18				1-5	
		020012001	合唱团排练课(合唱指挥、声乐方向必修)	19	342		342		4/15	4/18	4/18	4/18	4/18				1-5	
		02012001	管弦乐团排练课(西洋器乐方向必修)	19	342		342		4/15	4/18	4/18	4/18	4/18				1-5	
		020012068	民乐团排练课(民族器乐方向必修)	19	342		342		4/15	4/18	4/18	4/18	4/18				1-5	
小计				24	432	20	412		5	5	5	5	5					
专业综合性实践	必修	000015003	毕业晚会	2	36		36							2/18			5	
		000015001	顶岗实习	16	448		448								28/16		6	
		02012063	舞台艺术实践(每个学生必须参加专业技能大赛)	6	108		108		2/15		2/18		2/18				1、3、5	
小计				24	592		592		2		2		4	28				
专业拓展能力	选修	020014037	长笛	3						1/18	1/18	1/18					2-4	
		020014010	琵琶	3						1/18	1/18	1/18					2-4	
		020014004	二胡	3						1/18	1/18	1/18					2-4	
		020014016	古筝	3						1/18	1/18	1/18					2-4	
		020121000	单簧管	3						1/18	1/18	1/18					2-4	
		02012080	中提琴	3						1/18	1/18	1/18					2-4	
		020014058	扬琴	3						1/18	1/18	1/18					2-4	
		020012050	小提琴	3						1/18	1/18	1/18					2-4	
		020012049	大提琴	3						1/18	1/18	1/18					2-4	
		02012090	低音提琴	3						1/18	1/18	1/18					2-4	
		02012105	萨克斯	3						1/18	1/18	1/18					2-4	
		020012025	艺术概论	2										2/18			5	
		020014022	化妆课	2										2/18			5	
		010013002	影视欣赏	2										2/18			5	
		020014059	历史与艺术	2										2/18			5	
		020014060	人际关系与口才	2										2/18			5	
		020013002	交谊舞	2										2/18			5	
		020014023	普通话实训	2										2/18			5	
		020014061	钢琴调律与维修	2										2/18			5	
		020014062	民乐团演出实践(限合唱团学生)	8							2/18	2/18	2/18	2/18			2-5	
020014063	合唱团演出实践(限合唱团学生)	8							2/18	2/18	2/18	2/18			2-5			
020014064	管弦乐团演出实践(限管弦乐团学生)	8							2/18	2/18	2/18	2/18			2-5			
小计				8	144	72	72		2	2	2	2						
综合素质	选修	课程目录详见学院综合素质课开课一览		8													5	
																	5	
																	5	
																	5	
																		5
小计				8	144	72	72											
合计	公共基础与素质课程总学时总学分			22	342	258	84		8	10								
	专业(群)基本能力课程总学时总学分			44	792	395	397		9	9	13	15						
	专业核心能力课程总学时总学分			24	432	20	412		5	5	5	5	5					
	专业综合性实践总学时总学分			24	592	0	592		2	2	2	2	4	28				
	专业拓展能力课程总学时总学分			8	144	72	72			2	2	2	2					
综合素质课程总学时总学分			8	144	72	72							8					
总计				130	2446	817	1629		24	26	22	22	19	28				
教学周平均学时									24									

注: 1. 军事理论课在军训和入学教育中讲授。  
 2. 每学期考试课程一般为3门, 不得超过5门, 其他课程为考证或考查。  
 3. 专业拓展能力、综合素质选修课在第五学期开设。  
 4. 课程单学期开课学分直接写数字, 分两学期开课的学分写为1.0/1.0, 1.5/1.5, 2.0/2.0等。  
 5. 括号内的学时和学分为课外实践。